

## 收入证明

兹证明张翠玲(身份证号码: 441282198203204527)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正式员工,自2005年04月27日起为我司工作,现于我单位任新零售运营中心/沙溪片区CEO(大区经理),其月收入(税前)包括工资、奖金、津贴约20138元(大写: 贰万零壹佰叁拾捌元整),以上情况属实。此证明仅限于申请贷款之用。

特此证明!

经办人:

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 人力资源与企业发展部 2019年09月02日